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五一九二次会议

2005年5月31日星期二下午4时20分举行

纽约

主席：洛伊女士 (丹麦)

成员：	阿尔及利亚	杰法勒先生
	阿根廷	达洛托先生
	贝宁	塞佐努先生
	巴西	塔里斯·达丰托拉先生
	中国	张义山先生
	法国	普瓦里埃先生
	希腊	帕帕佐普洛卢夫人
	日本	北冈先生
	菲律宾	巴哈先生
	罗马尼亚	杜米特鲁先生
	俄罗斯联邦	多尔戈夫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汤姆森先生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马农吉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帕特森夫人

议程项目

海地问题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的报告 (S/2005/313)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54A)。



下午 4 时 20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海地问题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的报告
(S/2005/313)**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海地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关于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审议。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该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梅罗雷先生 (海地) 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理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摆着文件 S/2005/313，其中载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的报告。

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文件 S/2005/354，其中载有安理会先前磋商中拟定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文本。

我的理解是，安理会现在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如果没有人反对，我现在就将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贝宁、巴西、中国、丹麦、法国、希腊、日本、菲律宾、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有 15 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 1601 (2005) 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安理会将继续处理此案。

下午 4 时 25 分散会